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vesTech Holdings Limited

威訊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87)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二零二三年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61,011	556,679
毛利	69,698	85,371
除稅前虧損	<u>(33,519)</u>	<u>(28,809)</u>
年內虧損	<u>(35,421)</u>	<u>(33,019)</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	(41,229)	(35,882)
非控制權益	<u>5,808</u>	<u>2,863</u>
	<u>(35,421)</u>	<u>(33,019)</u>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經重列)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u>(人民幣28.90分)</u>	<u>(人民幣26.69分)</u>

-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總收入約人民幣561.0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總收入約人民幣556.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3百萬元或約0.8%。
-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年度淨虧損約人民幣35.4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淨虧損則約為人民幣33.0百萬元。
-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約為人民幣28.90分，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則約為人民幣26.69分（經重列）。

威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561,011	556,679
銷售成本		<u>(491,313)</u>	<u>(471,308)</u>
毛利		69,698	85,371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4,206	6,717
銷售及分銷開支		(27,440)	(28,709)
行政開支		(62,291)	(68,508)
其他虧損		(9,795)	(14,406)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撥備)淨額		2,807	(5,025)
融資成本	5	<u>(10,704)</u>	<u>(4,249)</u>
除稅前虧損	6	(33,519)	(28,809)
所得稅開支	7	<u>(1,902)</u>	<u>(4,210)</u>
年度虧損		<u><u>(35,421)</u></u>	<u><u>(33,019)</u></u>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		(41,229)	(35,882)
非控制權益		<u>5,808</u>	<u>2,863</u>
		<u><u>(35,421)</u></u>	<u><u>(33,019)</u></u>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經重列)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9	<u><u>(人民幣28.90分)</u></u>	<u><u>(人民幣26.69分)</u></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虧損	<u>(35,421)</u>	<u>(33,019)</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可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為損益的其他全面 收益：		
換算外國業務之匯兌差額	<u>145</u>	<u>1,359</u>
於其後期間不可重新分類為損益的其他全面 收益／(虧損)：		
換算本公司財務報表為呈列貨幣之 匯兌差額	<u>591</u>	<u>2,965</u>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u>(5,429)</u>	<u>(21,718)</u>
	<u>(4,838)</u>	<u>(18,753)</u>
年度其他全面虧損	<u>(4,693)</u>	<u>(17,394)</u>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u>(40,114)</u>	<u>(50,413)</u>
以下各方應佔年度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u>(46,222)</u>	<u>(53,924)</u>
非控制權益	<u>6,108</u>	<u>3,511</u>
	<u>(40,114)</u>	<u>(50,413)</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0	77,575	5,528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91	1,821
使用權資產		13,026	12,840
商譽	11	134,952	134,952
其他無形資產		37,959	58,203
遞延稅項資產		3,932	3,501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2,939	18,368
按金		–	15,548
非流動資產總值		281,774	250,761
流動資產			
存貨		16,053	20,336
貿易及票據應收款以及合約資產	12	304,056	318,138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35,308	57,47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	13	6,778	13,45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		1,454	1,270
已抵押存款		24,781	25,54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6,196	59,436
流動資產總值		464,626	495,651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4	168,659	215,230
合約負債		18,934	48,40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0,842	38,420
應付承兌票據		36,700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62,699	59,574
可換股債券		26,364	–
應付稅項		22,814	20,987
流動負債總額		467,012	382,620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2,386)	113,03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79,388	363,792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6,862	10,345
可換股債券	—	24,624
遞延稅項負債	5,693	8,730
	<u>12,555</u>	<u>43,699</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2,555</u>	<u>43,699</u>
資產淨值	<u>266,833</u>	<u>320,093</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9,221	7,553
儲備	257,612	301,683
	<u>266,833</u>	<u>309,236</u>
非控制權益	<u>—</u>	<u>10,857</u>
權益總額	<u>266,833</u>	<u>320,093</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u>(36,906)</u>	<u>(35,242)</u>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u>(20,412)</u>	<u>(24,905)</u>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u>73,991</u>	<u>63,156</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6,673	3,009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9,436	54,920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u>87</u>	<u>1,507</u>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76,196</u>	<u>59,436</u>

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威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六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並自二零二一年七月七日（百慕達時間）起在百慕達存續。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位於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51號資本中心7樓706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網絡系統整合，包括提供網絡基礎建設解決方案、網絡專業服務及智慧辦公軟件解決方案及網絡設備租賃業務。

2.1 編製基準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除投資物業、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已按公允價值計量外，其已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已約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本集團獲賦予現有能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2.1 編製基準(續)

綜合基準(續)

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報告期間與本公司相同，並採納連貫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止。

即使會引致非控制權益結餘為負數，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制權益。所有集團內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以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時全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反映上述三項控制因素其中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會重估是否仍然控制投資對象。附屬公司擁有權益的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於入賬時列作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會取消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制權益之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之累計匯兌差額；及確認(i)所收代價之公允價值、(ii)任何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及(iii)損益賬中任何因此而產生之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份會視乎情況，按倘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要求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為損益或保留盈利。

持續經營假設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虧損淨額為人民幣35,421,000元，經營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36,906,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包括應付承兌匯票、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可換股債券總額人民幣225,763,000元、貿易應付款項人民幣168,659,000元，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為人民幣76,196,000元。

鑒於上述情況，本集團已編製涵蓋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期間(「預測期間」)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預測已計入以下已實施或發生的主要措施及事件的影響，該等措施及事件旨在增強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於未來十二個月履行到期時的財務義務：

- (a) 與銀行協商，於到期日重新借入本集團循環貸款合共人民幣119,750,000元，其中，截至業績公告日期，重新借入貸款合共人民幣25,167,000元；及
- (b) 與一間銀行協商額外銀行融資，以獲得必要資金，從而滿足本集團可預見的未來的營運資金及財務需求。

本公司董事認為，經考慮上述措施，本集團將具備充足營運資金，可於預測期間內為其營運提供資金並履行其到期財務責任。因此，按照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誠屬恰當。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採用以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的修訂	會計政策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	會計估計的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相關之遞延稅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國際稅務改革－支柱二模板規範

除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報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作出重大性判斷的修訂外，其他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本期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以及會計政策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應用任何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的修訂－會計政策披露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列報」修訂以「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取代「主要會計政策」一詞的所有情況。倘連同實體財務報表內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會計政策資料可以合理預期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決定，則該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

該等修訂亦澄清，即使涉及款項並不重大，但基於相關交易性質、其他事項或情況，會計政策資料仍可屬重大。然而，並非所有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有關的會計政策資料本身即屬重大。倘一間實體選擇披露非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有關資料不得掩蓋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作出重大性判斷」（「實務報告」）亦經修訂，以說明一間實體如何將「四步法評估重大性流程」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及判斷有關一項會計政策的資料對其財務報表是否屬重大。實務報告已增加指導意見及實例以幫助實體。

此等修訂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任何項目的計量或呈列並無影響，但對本集團會計政策的披露有影響。

3. 分部資料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之經營分部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亦即董事）側重於按通信系統業務的產品及服務劃分的收益分析的評估之用。除本集團的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外，概無提供其他離散財務資料。因此，僅呈列實體層面的披露，包括地理資料。

地理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427,155	493,736
越南	9,945	4,992
香港	123,206	53,952
美國	27	683
其他國家／地區	678	3,316
	<u>561,011</u>	<u>556,679</u>

上述收入資料乃以客戶所在地點為依歸。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184,863	205,183
香港	80,037	23,708
越南	3	1
	<u>264,903</u>	<u>228,892</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以資產所在地點為依據，當中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關於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通訊系統分部一位主要客戶的收入為人民幣105,730,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49,835,000元），單獨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以上。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客戶佔本集團總收入不足10%。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來自單一外部客戶的銷售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逾10%。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通訊系統分部分類收入資料

通訊系統分部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貨品或服務類別		
銷售貨品	318,590	348,669
提供服務	242,421	208,010
來自客戶合約之總收入	<u>561,011</u>	<u>556,679</u>

確認收入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貨品

隨時間轉讓服務

來自客戶合約之總收入

	318,590	348,669
	242,421	208,010
來自客戶合約之總收入	<u>561,011</u>	<u>556,679</u>

其他收入及收益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410	24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	5,09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債務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	793	-
租賃投資淨額產生的融資收入	-	76
已發放政府補貼*	1,227	1,060
租金收入	1,120	61
其他	656	175
	<u>4,206</u>	<u>6,717</u>

* 並無出現與該等補貼有關的未履行條件或或然事件。

5.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8,556	1,880
可換股債券利息	1,467	1,458
租賃負債利息	681	911
	<u>10,704</u>	<u>4,249</u>

6.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488,535	468,98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78	1,048
使用權資產折舊	7,208	5,830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0,244	20,245
減值虧損（撥回）／撥備淨額	(2,807)	5,025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短期租賃	314	695
核數師酬金	1,300	1,484
研究及開發成本***	21,963	19,921
匯兌差異淨額	(111)	21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一名行政總裁的酬金）		
－工資及薪金	69,528	64,486
－退休金計劃供款	14,867	14,059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	353
	<u>84,395</u>	<u>78,898</u>
撥回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536)	(33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公允價值虧損／ （收益）淨額	2,983	(5,09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793)	10,943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虧損	<u>6,812</u>	<u>3,244</u>

* 包括撥回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 已計入綜合損益表項下的「銷售成本」內。

*** 已計入綜合損益表項下的「行政開支」內。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中國內地		
年內支出	2,701	5,139
即期－香港		
年內支出	2,669	1,892
遞延稅項抵免	<u>(3,468)</u>	<u>(2,821)</u>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u>1,902</u>	<u>4,210</u>

本集團須按16.5%稅率(二零二二年:16.5%)就年內源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溢利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惟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除外,該公司為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稅率制度的實體。該附屬公司首筆2,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818,000元)(二零二二年:2,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715,000元))的應課稅溢利按8.25%的稅率繳稅,其餘應課稅溢利則按16.5%的稅率繳稅。其他地區的應課稅溢利的稅項已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的當前稅率計算。

除以下公司外,本公司於中國內地成立之附屬公司於以下年度須按25%法定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附屬公司名稱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北京威發新世紀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15.0%	15.0%
威發(西安)軟件有限公司**	<u>25.0%</u>	<u>10.0%</u>

* 該實體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且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有優惠企業所得稅率15%。

** 該實體符合小型微利企業資格,且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有優惠企業所得稅率10%。

在越南運營的附屬公司須按20%(二零二二年:20%)的稅率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課稅收入繳納企業所得稅。

8.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於報告期末後,本公司概無派付或建議派付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9.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42,655,641股（二零二二年：134,431,978（經重列）股）計算。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計算以下述各項為依據：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虧損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u>(41,229)</u>	<u>(35,882)</u>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經重列)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年內已發行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42,655,641</u>	<u>134,431,978</u>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u>(人民幣28.90分)</u>	<u>(人民幣26.69分)</u>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的股份發行的紅利成份作出調整，猶如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假設轉換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每股攤薄虧損概不計及可換股債券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而計算。

由於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對呈報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對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呈報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調整。

10. 投資物業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包括位於香港的停車場及辦公物業，並以公允價值模式計量。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透過收購華盈貿易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收購投資物業，總成本為86,595,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80,152,000元），詳情載於附註15。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以總成本10,034,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8,602,000元）於香港購入五個停車位。

所有投資物業乃根據經營租賃持有以賺取租金收入或作資本增值用途。

11. 商譽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u>207,580</u>	<u>207,580</u>
累計減值：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u>(72,628)</u>	<u>(72,628)</u>
賬面淨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34,952</u>	<u>134,952</u>

商譽之減值測試

網絡系統整合現金產生單位

與網絡系統整合現金產生單位相關的商譽於二零一五年收購Fortune Grace Management Limited時產生。收購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及十三日之公告。為協助管理層釐定網絡系統整合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本集團委聘獨立專業估值師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進行估值。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的使用價值釐定，而現金流量預測則以高級管理層所批准涵蓋五年期預算收入增長率的財務預算、預算毛利率、折現率及應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永久增長率為根據。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商譽減值評估結果，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約為人民幣311,884,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228,331,000元），而網絡系統整合現金產生單位（就減值評估而言包括本集團商譽、其他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產生現金流量的使用權資產連同於各自現金產生單位中的相關商譽）的賬面值為人民幣186,459,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207,816,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錄得減值虧損，因為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超過其賬面值，包括商譽的賬面淨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現金流量預測已計及全球經濟的不確定性及中國經濟放緩對網絡基礎設施業務銷售活動的壓力。儘管本集團的網絡系統整合業務在未來一年仍面對挑戰，但本集團預期可透過擴大客戶群，物色其他地區的商機，與各科技巨頭建立夥伴關係，以及有關提供智能圖書館系統的政府項目所帶來的貢獻，實現持續增長。此外，本集團預期企業數字化轉型的持續趨勢將會提升對本集團智能辦公室軟件解決方案的需求及認知。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原因直接影響下文所述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網絡系統整合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計算中所應用的假設參數。

已就計算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網絡系統整合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應用假設。下文載述管理層使用其現金流預測進行商譽減值測試所依據之各個主要假設：

預算收入增長率－預算收入增長率乃根據歷史收入增長數據及管理層對市場前景展望釐定。應用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五年期預計收入增長率為每年-1.01%至6.41%（二零二二年：每年1.91%至29.77%）。

11. 商譽(續)

商譽之減值測試(續)

網絡系統整合現金產生單位(續)

預算毛利率—預算毛利率之價值乃根據緊接預算年度前之年內已達到之平均毛利率(就預期市場發展有所增長)釐定。應用於現金流預測的毛利率介乎27.47%至30.97%(二零二二年: 25.36%至28.05%)。

折現率—所用折現率為除稅前折現率,並反映與有關單位相關之特定風險。應用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折現率為25.72%(二零二二年: 26.29%)。

長期增長率—長期增長率乃根據市場數據及管理層對技術行業未來發展的期望釐定。應用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長期增長率為3.00%(二零二二年: 3.00%)。

市場發展之主要假設價值及折現率與外部資料來源一致。

可收回金額大幅高於網絡系統集成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金額。管理層認為,任何該等假設的任何合理的可能變化均不會導致減值。

12. 貿易及票據應收款及合約資產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72,984	268,000
減值	(10,102)	(13,498)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162,882	254,502
票據應收款	7,594	5,665
合約資產	133,580	57,971
	304,056	318,138

12. 貿易及票據應收款及合約資產(續)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賬齡分析，有關分析以交易日期為依據，並已扣除虧損撥備：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185,826	202,667
三至六個月	48,093	48,410
六至十二個月	34,132	49,203
一至兩年	26,869	12,193
兩年以上	1,542	-
	<u>296,462</u>	<u>312,473</u>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13,498	9,156
減值虧損(撥回)/撥備，淨額(附註6)	(2,807)	5,025
撇銷不可收回款項	(642)	(647)
匯兌調整	53	(36)
於年末	<u>10,102</u>	<u>13,498</u>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票據應收款的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4,994	1,773
三至六個月	2,600	727
六至十二個月	-	3,165
	<u>7,594</u>	<u>5,665</u>

1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算之上市股本投資	<u>6,778</u>	<u>13,452</u>

結餘指上市股本證券投資，其為本集團提供透過公允價值變動及股息收入取得回報的機遇。股本投資分類為持作交易，並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為一個由12項（二零二二年：13項）在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組成的投資組合，其中10項（二零二二年：11項）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其餘兩項（二零二二年：兩項）在聯交所GEM上市。

人民幣2,983,000元的公允價值虧損總額已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中的「其他虧損」內確認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二零二二年：於「其他收入及收益」中確認公允價值收益人民幣5,096,000元）。

股本投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價值乃參考於聯交所可得的市場報價釐定。

14.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作出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72,878	152,501
三至十二個月	42,935	30,957
一至兩年	23,541	10,107
超過兩年	<u>29,305</u>	<u>21,665</u>
	<u>168,659</u>	<u>215,230</u>

本集團一般獲供應商給予介乎一至三個月的信貸期。貿易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

15. 收購華盈貿易有限公司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八日，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完成以代價87,9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81,360,000元）向融富信貸有限公司（「賣方」）收購華盈貿易有限公司（「華盈」）的全部股權。賣方由田一好女士間接全資及實益擁有，而田女士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

華盈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正式註冊成立的私人股份有限公司，並根據公司條例為註冊非香港公司。華盈主要從事物業投資，為位於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51號資本中心7樓707及708室的辦公物業（「辦公物業」）的法定及實益擁有人。

企業合併要求所收購的資產及承擔的負債構成一項業務。倘收購的資產不屬於一項業務，本集團應將交易或其他事件列賬為資產收購。本集團可選擇應用或不應用集中度測試以評估所收購的一系列活動及資產是否不屬於業務。倘符合集中度測試，則確定該組活動及資產不屬於業務，而毋須進一步評估。

本集團選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採用可選集中度測試，並得出以下結論：

- a) 各辦公單位之土地及樓宇部分連同既有租約視為單一可識別資產；及
- b) 辦公物業為一組類似可識別資產，因該等資產具有與管理及創設產出的類似性質及風險，且無重大差異。

本集團認定，所收購資產總值（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絕大部分公允價值集中於一組類似可識別資產，並得出結論所收購的系列活動及資產並非業務。

於收購日期確認之資產及負債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	80,152
其他應收款項	1,64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5
其他應付款項	(586)
	<hr/>
	81,360
	<hr/> <hr/>

收購華盈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總代價	81,360
減：於二零二二年已付按金	(16,272)
減：應付承兌票據	(38,683)
減：已收購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5)
	<hr/>
	26,260
	<hr/> <hr/>

16.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七日，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同意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19港元認購本公司股本中59,2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新普通股（「認購股份」）（「認購事項」）。認購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七日、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日的通函。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完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本集團繼續專注於資訊科技基礎設施系統整合之核心業務以及智能辦公軟件解決方案銷售。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市場。

本集團總收入錄得增加約人民幣4.3百萬元或約0.8%至本年度約人民幣561.0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556.7百萬元）。於本年度，本集團毛利減少約人民幣15.7百萬元或約18.4%至約人民幣69.7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85.4百萬元）。本集團錄得本年度虧損淨額約人民幣35.4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33.0百萬元），與二零二二年相若。

資訊科技基礎設施系統整合

由於二零二三年全球經濟放緩、地緣政治不明朗及動盪，本集團於本年度面臨嚴峻的營商環境。尤其是隨著中國市場顯示緩慢復甦跡象，加上激烈的競爭環境，導致本集團核心傳統資訊科技基礎設施系統整合業務收入下降。儘管如此，本集團繼續憑藉其核心競爭力，為不同領域的客戶提供先進及定製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本集團亦與多個科技巨頭保持策略性夥伴關係，旨在通過戰略聯盟獲得新客戶，提供前沿的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並擴大客戶群。

儘管中國市場收入下滑，惟本集團的香港資訊科技基礎設施系統整合業務的收入錄得穩定增長。本集團在香港為香港政府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提供智能圖書館系統的項目（「圖書館項目」），並貢獻收入約為人民幣105.7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49.8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增加約人民幣55.9百萬元或約112.2%。本集團預期圖書館項目將持續為本集團提供穩定的收入來源。

因此，於本年度資訊科技基礎設施系統整合部門整體貢獻收入約人民幣504.7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500.8百萬元）。

智能辦公軟件解決方案

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引發的經濟及經營環境的變化，推動了智能辦公設備及解決方案的需求和應用的增長。本集團通過整合產品矩陣及強大的研發實力，不斷增強自身競爭力，以把握中國智能辦公市場的巨大增長機遇。本集團的智能辦公解決方案威思客為一個精心設計的整體設施、資源及人類健康平台及生態系統，專注於數字化辦公、樓宇及校園管理解決方案，其特色包括可視化互動訪客管理、智能會議管理、工作區管理、消息發佈、無線接入、視頻協作及即時通訊，為大多數財富500強企業提供服務，涵蓋醫療、教育、金融、製造、校園佈局及零售。因此，繼二零二二年相關收入達到約人民幣55.9百萬元後，本年度本集團提供智能辦公軟件解決方案的收入增加約人民幣0.4百萬元或約0.7%，達到約人民幣56.3百萬元。

其他投資

於本年度，本集團透過場內交易繼續投資香港股市。為提高股東的財務回報並限制風險敞口，管理層採納及遵循審慎的投資政策。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價值約人民幣6.8百萬元的香港上市股本證券作為金融資產進行交易（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13.5百萬元）。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之公允價值虧損淨額約人民幣3.0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公允價值收益約人民幣5.1百萬元）。此外，本集團於本年度持有五個停車位及一個商業辦公室，且已全部出租，為本集團提供穩定的租金回報。受香港房地產市場低迷的影響，本集團本年度錄得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虧損淨額約人民幣6.8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3.2百萬元）。

財務回顧

收入及銷售成本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收入為約人民幣561.0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556.7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增加約人民幣4.3百萬元或約0.8%。收入增加主要由於本年度(i)圖書館項目貢獻的收入增加；及(ii)本集團在中國資訊科技基礎設施系統整合業務產生的收入減少。

隨著收入增加，本集團的銷售成本增加約人民幣20.0百萬元或約4.2%至本年度約人民幣491.3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471.3百萬元）。銷售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硬件及維護保銷售貢獻的收入所佔比例較高，相比軟件銷售產生相對較高的直接成本。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毛利約為人民幣69.7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85.4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減少約人民幣15.7百萬元或約18.4%。本年度毛利率約為12.4%（二零二二年：約15.3%），較二零二二年下降約2.9%。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毛利率相對較低的硬件及維護保銷售貢獻的銷售比例上升。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其他收入及收益約人民幣4.2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6.7百萬元），主要包括(i)投資物業產生的租金收入人民幣1.1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61,000元）；及(ii)發放予本集團的政府補貼約人民幣1.2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1.1百萬元）。其他收入減少主要是由於本年度並無產生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之公允價值收益（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5.1百萬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約人民幣1.3百萬元或約4.5%至約人民幣27.4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28.7百萬元）。本年度的銷售及分銷開支與二零二二年相若。

行政開支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行政開支減少約人民幣6.2百萬元或約9.1%至約人民幣62.3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68.5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持續縮減成本令員工成本及整體行政開支減少。

其他虧損

本年度的其他虧損為(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公允價值虧損約人民幣3.0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其他收入及收益」錄得公允價值收益約人民幣5.1百萬元）；及(ii)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虧損約人民幣6.8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3.2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的其他虧損亦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公允價值虧損約人民幣10.9百萬元。

融資成本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融資成本增加約人民幣6.5百萬元至約人民幣10.7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4.2百萬元），原因是本年度的新增銀行借款令融資成本增加。

所得稅

本集團的所得稅包括所得稅開支的撥備及遞延稅項。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所得稅開支撥備約人民幣5.4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7.0百萬元），由本集團中國及香港的附屬公司於本年度的應課稅溢利產生。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稅項開支總額約人民幣1.9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4.2百萬元），乃主要由於確認其他無形資產攤銷所產生的遞延稅項抵免約人民幣3.0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3.0百萬元），抵銷了上述所得稅開支撥備的影響。

本年度虧損

本集團錄得本年度虧損約人民幣35.4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33.0百萬元）。虧損增加乃主要由於毛利下降、其他虧損減少以及融資成本增加的綜合影響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按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應付承兌票據以及可換股債券總額除以總資產計算）約為31.2%（二零二二年：約12.7%）。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增加主要由於銀行及其他借款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69.9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69.6百萬元，而增加主要是由於本年度為本集團香港業務提供資金的新銀行借款增加。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169.6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69.9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119.8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50.6百萬元）為無抵押及由本公司一名董事擔保。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中約人民幣19.9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19.3百萬元）按固定利率計息，而其中約人民幣149.7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50.6百萬元）則按浮動利率計息。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換股債券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6.4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24.6百萬元）。

除上文所述或本公告另有披露者外，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之負債外，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未清償債務或或然負債。

外幣風險

本集團因若干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外幣計值，故面臨匯率波動風險。本集團設有相關政策監控外幣波動相關風險，並於必要時控制該風險。

營運資本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結餘約為人民幣16.1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20.3百萬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的平均周轉日數為14日（二零二二年：15日）。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及票據應收款結餘約為人民幣304.1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318.1百萬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及票據應收款的平均周轉日數增至202日（二零二二年：173日），因若干客戶催收期更長及圖書館項目採用里程碑式付款期限。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結餘約為人民幣168.7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215.2百萬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的平均周轉日數減至143日（二零二二年：151日）。

受貿易及票據應收款的平均周轉天數增加的影響，本年度本集團的現金周轉期由二零二二年的37日增至二零二三年的73日。

現金流量

於本年度，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36.9百萬元。

於本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20.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收購投資物業約人民幣26.3百萬元。

本年度融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74.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以下各項之綜合影響所致：(i)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約人民幣46.1百萬元；(ii) 新增銀行及其他借款約人民幣141.4百萬元；及(iii) 就收購本集團非法團合營企業的30%權益付款。

資產質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2.7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5.5百萬元）的投資物業已質押，為本集團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作擔保。

資本開支

本年度本集團資本開支約人民幣88.1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10.1百萬元）用作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以及使用權資產。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二年：無）。

股本架構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七日，配售代理國農證券有限公司與本公司訂立有條件配售協議（「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透過配售代理按盡力基準，以每股配售股份0.19港元的配售價配售本公司股本中最多23,448,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配售股份」）（「配售事項」）。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七日（即配售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為每股股份0.21港元。配售事項須待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告作實：(i)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配售股份上市及買賣；及(ii) 配售代理及本公司各自己取得就配售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須取得之所有必要同意及批文。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完成，合共23,448,000股配售股份（總面值為234,480美元）已悉數發行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彼等應為專業、機構或其他投資者，獨立於本公司、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並與彼等概無關連。因此，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約為4.5百萬港元，於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相關費用後，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2百萬港元。每股配售股份之淨發行價為0.18港元。截至本公告日期，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已按照擬定用途全部用於償還本集團之流動負債。配售事項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七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的公告。

根據特別授權認購新股份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七日，認購人王大權先生（「認購人」）與本公司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有條件同意以每股認購股份0.19港元的認購價認購本公司股本中59,2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認購股份」）（「認購事項」）。

根據認購協議，認購人同意，倘於完成認購事項時，根據認購協議配發及發行予認購人之認購股份數目將導致認購人之持股量達30%或以上（或觸發認購人須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就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提出全面收購要約之責任之有關百分比），則本公司有權調低認購股份數目，致令不會觸發認購人提出全面收購要約之責任。認購事項待以下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i) 聯交所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ii) 各訂約方已就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認購事項）獲得所有必要的同意和批准；及(iii) 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例及法規有權表決及毋須放棄表決之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必要決議案，以批准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之特別授權。

於報告期間末後，認購協議的所有條件均已達成，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完成。認購人已按每股認購股份0.19港元的認購價認購59,200,000股認購股份。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1.3百萬港元。於扣除認購事項附帶的所有相關開支（包括但不限於法律開支及支出）約0.5百萬港元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0.8百萬港元。截至本公告日期，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已按照擬定用途悉數動用：(i) 約9.3百萬港元用於償還本集團之流動負債；及(ii) 餘下所得款項約1.5百萬港元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其中約1.3百萬港元及約0.2百萬港元分別用作支付薪金開支及租金開支。

認購事項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七日、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一日、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日的通函。

上市股本投資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公允價值虧損約人民幣3.0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公允價值收益約人民幣5.1百萬元），與本集團的上市證券投資公允價值虧損有關。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包含12項上市股本投資（二零二二年：13項），所有該等上市股本投資均為聯交所上市股份。二零二三年全年，全球地緣政治局勢緊張，中國經濟波動，香港股市受到衝擊，本集團證券投資表現受到影響。本集團將密切關注香港證券市場及其證券投資的表現。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項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之公允價值均低於本集團總資產之5%。

重大收購事項

收購華盈貿易有限公司（「華盈」）的全部股權及銷售由田一好女士（「田女士」）墊付的貸款（「銷售貸款」）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八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買方」）、融富信貸有限公司（「賣方」）、田女士及華盈（統稱「訂約方」）訂立買賣協議（「該協議」），據此，買方有條件地同意收購，而賣方有條件地同意出售華盈的全部股權，連同銷售貸款，總代價為87,900,000港元（可予下調）（「收購事項」）。華盈主要從事持有位於香港的投資物業。

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關連交易。於該協議日期（即二零二二年十月十八日），華盈由賣方全資擁有，而賣方由田女士（執行董事）間接全資及實益擁有，故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賣方及田女士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八日完成收購事項後，華盈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收購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月十八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四日、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八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的通函。

收購本集團非法團合營公司之30% 權益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三日，威發系統（亞洲）有限公司（「威發」，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iMusic iDol Limited（「合營夥伴」）及融富財務有限公司（「融富」）分別就和解安排訂立和解協議及和解協議補充協議（統稱「和解協議」）。安排涉及威發向合營夥伴支付總額9百萬港元，及威發向合營夥伴返還證券擔保按金總額的30%，而作為回報，合營夥伴應將其於 Wafer iMusic Joint Venture（「合營公司」，一間合約性非法團合營企業，分別由威發及合營夥伴實益擁有70%及30% 權益）的30% 實益權益轉讓予威發（或其提名人），惟須取得香港特區政府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批准。和解協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三日的公告。香港特區政府、威發及合營夥伴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訂立約務更替契據，據此，合營夥伴同意將其於有關圖書館項目合約下的所有權利、業權及權益，以及所有責任及義務約務更替予威發（「約務更替」），而威發接納約務更替及承諾承擔、遵守、履行、解除威發與合營夥伴於圖書館項目下的各項及所有責任及義務並受其約束。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一日，威發、合營夥伴及融富簽署確認書，確認彼等各自於和解協議下的所有承諾均已獲履行及妥為執行。同日，合營夥伴（作為出讓人）與威發（作為受讓人）簽訂出讓契據，據此，合營夥伴同意轉讓及出讓，而威發亦同意接納轉讓及出讓合營夥伴於合營公司項下持有的所有權利、業權、擁有權及權益（「該出讓」）。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一日完成該出讓後，合營公司由本公司間接全資擁有。

報告期末後事項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未發生其他重大事項。

僱員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有325名（二零二二年：306名）僱員。本集團僱員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明細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製造及技術工程	125	112
銷售及市場推廣	62	63
一般及行政	54	51
研發	84	80
總計	<u>325</u>	<u>306</u>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經評估僱員個別表現後釐定，並會定期檢討。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展望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保持其資訊科技基礎設施系統整合及智能辦公軟件解決方案業務的穩定發展。憑藉不斷擴大的客戶基礎及穩定的收入來源，本集團對其業務及經營前景保持謹慎樂觀。作為中國領先的智慧辦公解決方案提供商，本集團不斷深化在智慧辦公領域的成果，滿足企業在智能運營、員工健康、協同效率、碳減排、節能降耗及用戶體驗等方面的需求。本集團的一體化產品矩陣、強大的研發實力、龐大的客戶基礎和廣泛的生態合作網絡助推了其核心競爭力的上升。本集團將繼續開發及優化解決方案，為客戶提供一站式智慧空間解決方案，助力企業數字化轉型。除此以外，本集團將繼續積極參與投標，以確保來自私營及公營部門客戶的收入來源。

股息

董事認為，股息的宣派、派付及其金額須視乎本集團未來發展狀況而定。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預計將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五）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根據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investechholdings.com）發佈。

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二）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最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遞交至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進行登記。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重新編號為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於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同，為達致向整體股東有效的問責性，在本集團管理架構及內部監控程序引進良好的企業管治元素非常重要。董事會一直努力貫徹良好企業管治，並繼續以股東利益為依歸，採用健全企業管治常規，以提高本集團的整體表現。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納及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重新編號為附錄C1）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情況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二部分第C.2.1條規定，主席及總裁（「總裁」）的角色應分開，並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儘管意識到有偏離守則條文第C.2.1條的情況出現，但鑑於本集團現時迅速發展，董事會相信，由陳錫強先生擔任主席及總裁有助於執行本集團業務策略及提高營運效率。此外，董事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將令股東利益可在董事會監督下獲得充分及公平代表。日後本公司將透過物色及委任合適的合資格人選擔任總裁一職以尋求重新遵守守則條文第C.2.1條。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乃根據董事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五日通過的決議案並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而成立。審核委員會已訂明書面職權範圍，並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二日修訂，及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作進一步修訂。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乃就委聘及辭退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至少每半年審閱財務報表及有關財務報告的重要意見，以及不時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及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蔡大維先生、韓銘生先生及袁紹槐先生（全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大維先生目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呂永琛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辭任及韓銘生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成員。審核委員會已採納與企業管治守則適用守則條文一致的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告。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載數字已獲本公司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立信德豪」）同意為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立信德豪就此所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而進行的核證工作，因此立信德豪並無就本初步業績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公眾持股量的充足度

根據本公司公開所得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按照上市規則規定維持訂明的公眾持股量，即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25%。

年度報告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報告（當中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所有適用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investech-holdings.com)刊發。

承董事會命
威訊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總裁
陳錫強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錫強先生（主席兼總裁）、田一好女士、王芳女士及路成業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佇維先生及鍾靜儀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大維先生、韓銘生先生及袁紹槐先生。